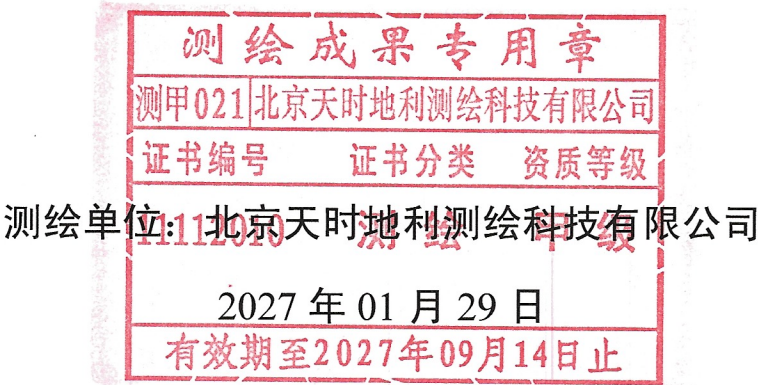


北京市顺义区胡各庄居住区双限房
土地一级开发项目(05-02-21 剩余地块)
地形及地上物测绘技术报告书

项目名称：顺义区胡各庄居住区双限房
土地一级开发项目(05-02-21 剩余地块)
开发主体：北京市顺义区规划和自然资源
综合事务中心
项目坐落：顺义区顺义新城第 5 街区



地形及地上物测绘技术报告书目录

受托测绘声明	共 1 页
测绘说明	共 1 页
测绘成果	
一. 北京市顺义区胡各庄居住区双限房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05-02-21 剩余地块) 地形及地上物测绘平面图.....	共 1 页
二. 测绘情况汇总表 (表 1)	共 1 页
三. 项目范围内未拆除地上建筑物明细表 (表 2)	共 1 页
四. 界桩坐标成果表 (表 3)	共 2 页
五. 项目现场照片.....	共 2 页

受托测绘声明

一、本技术报告是受 北京市顺义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 的委托出具，其测绘成果系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技术规范完成。

二、委托方已声明对所有提供的用于本项目测绘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三、本测绘成果仅作为委托方委托测绘的北京市 顺义区胡各庄居住区双限房土地一级开发项目(05-02-21 剩余地块) 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现场验收使用，不作为其他用途。

四、作业人员 姜 昱 对本项目进行了实地测量，由 李青松 内业编制完成，并由 白 博 检查、审核后提供。

测绘说明

一、概述：

受北京市顺义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委托，北京天时地利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对坐落于北京市顺义区胡各庄居住区双限房土地一级开发项目(05-02-21 剩余地块)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的用地范围及用地范围内的所有地上物和土地平整情况进行了地形及地上物测绘。实测该项目用地总面积为 15671.140 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15671.140 平方米、代征道路面积 0.000 平方米、公园绿地面积 0.000 平方米、代征河道面积 0.000 平方米，测绘界桩点 16 个、高程点 33 个，采用全站仪极坐标法施测，各种内外业资料均进行了检查，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二、本技术报告使用的长度单位为“米”，面积单位为“平方米”。

三、测绘技术标准：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技术规范

四、测绘日期：2026 年 01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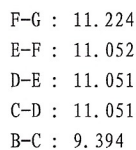
五、委托方名称：

委托方地址：

委托方经办人：

委托方电话：

1: 2000



石园南大街

 34.41

证书编号

证书分类

资质等级

11112010

测绘

甲 级

单 位: 米

图幅号: I-6-7-[8]

图幅号: 1-6-7-[8]
坐落: 顺义区顺义新城第5街区

北京地方坐标系 北京地方高程系

测量员: 姜 昱 绘图员: 李青松 检查员: 白 博

(表 1)

项目名称	顺义区胡各庄居住区双限房 土地一级开发项目(05-02-21 剩余地块)										项目 坐落		顺义区顺义新城 第 5 街区							
开发主体	北京市顺义区规划和自然资源 综合事务中心										测绘 日期		2026 年 01 月 29 日							
项目基本情况	用地总面积			15671.140 m ²							建设用 地性质									
	其中			建设用地面积				15671.140 m ²												
				代征道路面积				0.000 m ²												
				公园绿地面积				0.000 m ²												
				代征河道面积				0.000 m ²												
项目范围内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建筑物	水井	下水井	通信井	电力井	热力井	燃气井	不明用途井	路灯	高压杆	低压杆	通讯杆	变压器	配电箱	电缆桩	独立坟	通信发射塔	围墙围挡	树木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见平面图	见平面图
	建设用地内含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见平面图	见平面图
	代征道路内含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见平面图	见平面图
	代征绿地内含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见平面图	见平面图
未拆除地上建筑物面积统计	总建筑面积			总建筑占地面积			进入项目范围内总建筑面积			进入项目范围内总建筑占地面积			进入建设用地内的总建筑面积			进入建设用地内的总建筑占地面积				
	0.00 m ²			0.00 m ²			0.00 m ²			0.00 m ²			0.00 m ²			0.00 m ²				
	详见项目范围内未拆除地上建筑物明细表（表 2）																			
土地平整情况	依据现场实测情况判定，该项目土地自然地平。																			
宗地四至	东： 顺泰路										南： 石园南大街									
	西：										北：									
测绘依据	1. 建设工程规划用地测量成果报告书： 2026 规自（顺）测字 0010 号																			

项目范围内未拆除地上建筑物明细表

(表 2)

项目名称：顺义区胡各庄居住区双限房土地一级开发项目(05-02-21 剩余地块) (单位：m²)

编号	总建筑面积	总建筑占地面积	进入项目范围内的建筑 面积	进入项目范围内的建筑 占地面积	进入建设用地内的建筑 面积	进入建设用地内的建筑 占地面积	实际用途 (仅供参考)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⑧							
⑨							
⑩							
⑪							
⑫							
⑬							
⑭							
⑮							
⑯							
⑰							
⑱							
⑲							
⑳							
总计							

注：表内编号与平面图上未拆除地上建筑物编号相对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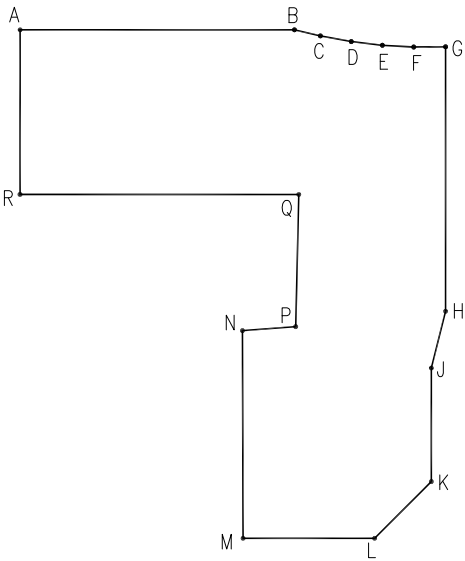
界桩坐标成果表

(表3)

项目名称：顺义区胡各庄居住区双限房土地一级开发项目(05-02-21剩余地块)

点 号	坐 标		距离（米）	界桩材料	备 注
	x	y			
A	327071.297	527435.113	96.643	喷 涂	
B	327071.297	527531.756		喷 涂	
C	327069.146	527540.900	9.394	喷 涂	
D	327067.144	527551.768	11.051	喷 涂	
E	327065.834	527562.741	11.051	喷 涂	
F	327065.220	527573.776	11.052	喷 涂	
G	327065.308	527585.000	11.224	喷 涂	
H	326972.100	527585.000	93.208	喷 涂	
J	326952.100	527580.000	20.616	喷 涂	
K	326912.100	527580.000	40.000	喷 涂	
L	326892.100	527560.000	28.284	喷 涂	
M	326892.100	527513.647	46.353	喷 涂	

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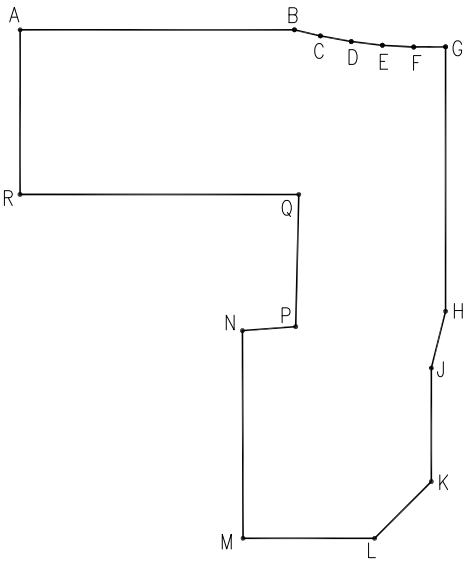
界 桩 坐 标 成 果 表

(表3)

项目名称：顺义区胡各庄居住区双限房土地一级开发项目(05-02-21剩余地块)

点 号	坐 标		距离（米）	界桩材料	备 注
	x	y			
N	326965.289	527513.438	73.189	喷 涂	
P	326966.702	527532.190	18.805	喷 涂	
Q	327013.268	527533.294	46.579	喷 涂	
R	327013.283	527435.075	98.219	喷 涂	
A	327071.297	527435.113	58.014	喷 涂	

略图:



项目现场照片



项目东侧现状道路



项目南侧现状道路



项目东侧围挡



项目南侧围挡



项目西侧围挡



项目北侧围挡



项目内树木



土地平整情况

项目现场照片



土地平整情况



土地平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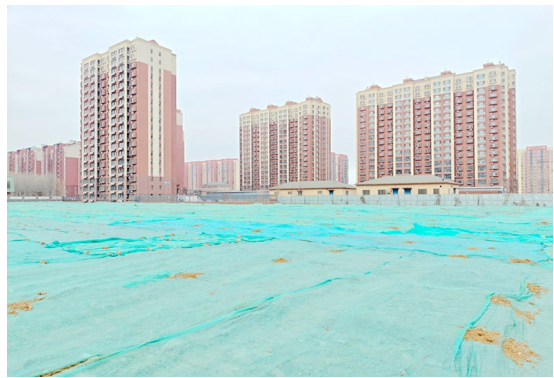
土地平整情况



土地平整情况



土地平整情况



土地平整情况



土地平整情况